

[埃及]尤素福·伊德里斯 郭 黎译

# 罪孽

湖南人民出版社

罪孽

本书根据埃及加利卜书店  
一九七七年第四版译出

## 罪 孽

〔埃及〕尤素福·伊德里斯著

郭 黎 译

责任编辑：康曼敏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

1983年8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89,000 印张：5.75 印数：1—41,500

统一书号：10109·1516 定价：0.47元

## 前 言

这是一个悲惨而离奇的故事：一个善良、怯弱的女人，被迫犯罪——杀死了亲生的婴儿，最后，自己也在精神和肉体双重痛苦的折磨下离开了人世……。埃及著名作家尤素福·伊德里斯的中篇小说《罪孽》自一九五九年问世以来，以其动人的情节和对埃及妇女生活的真实描述而受到读者和评论界的关注，在短时期内连续再版多次，改编为电影，并译成英、法、俄等文字，为作者赢得了国际声誉。

尤素福·伊德里斯(1927— )是埃及当代最负盛名的作家之一，现任全国文学艺术最高理事会理事，小说俱乐部成员，作家协会会员。他于一九五〇年开始发表作品，迄今为止，已发表了近十部短篇小说集，七部中篇小说，一本特写集和五个剧本。代表作除中篇小说《罪孽》以外，还有中篇小说《男人与公牛》(1964)、短篇小说集《最廉价的夜晚》(1951)、《黑大兵》(1962)、《血肉之屋》(1972)等。在欧洲一些大学里，还设有专门研究他创作艺术的学位。

尤素福·伊德里斯为埃及现实主义中短篇小说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他的作品所取题材和所描写的人物，极为广阔、多样，这与他曾行医多年，接触过今日埃及社会各阶层的生活不无关系。在作家笔下，既有社会变革的重大问题，也有“小人物”

的日常生活和感情世界。他善于运用细节，他所选择的插曲，乍一看并没有什么特殊的意义，但细细揣摩，便能窥见活生生的现实的复杂性和多样性，体现了作家极其细微的观察和对事物的精湛认识。这一创作特点，在中篇小说《罪孽》中得到了体现。这部小说所描写的，不仅仅是一个被地主儿子强奸的农村女短工的悲惨命运，而且在更广阔的画面，再现了一九五二年革命前埃及农村色彩斑斓的生活图景和错综复杂的社会关系。尤素福·伊德里斯以揭示人物内心世界深入、细致而著称，他笔下的人物，往往天性善良、温和，对与自己冲突的现实世界抱有几分天真的想法，他们在这种冲突的结局却往往表现了出人意料之外的品格。《罪孽》的女主人公阿齐莎就是一个这样的人物，她怀着纯朴的愿望，期待能侥幸逃脱命运的惩罚。但是，对于她来说，失业的恐怖所带来的折磨丝毫不亚于被人奸污后的内心痛苦。在苦苦挣扎后，她终于干出了自己也意想不到的事，成为残酷现实的牺牲品。

本书根据阿拉伯文原文译出，在翻译过程中，曾得到埃及亚历山大大学文学院副院长穆斯塔法·海达尔教授和来华任教的穆罕默德·哈加齐先生的热情鼓励和帮助，谨在此表示深切的谢意。

## 译者

一九八二年五月于上海



## 第一章

尼罗河三角洲北部，有一座地域辽阔，一眼望不到边的庄园。黑夜的蛙鸣声、虫唧声已经平息，正是万籁俱寂的时刻；白天的喧嚣声、嘈杂声还未来临。大地，象是末日临头一般，死沉沉地庄严而肃穆，连最微小的生灵，也不敢动弹一下，只有水渠里那半个白色的圆圆的物体，时而沉入水中，时而浮上水面，发出一阵阵哗哗的声响，打破了宁静的气氛。那个半圆的物体沉下，浮上；浮上，沉下，最后猛地扎入水中。良久，又猝然冲出水面，弄得水声大作。这下可以看清楚了，半圆的物体是前额，下面嵌着一双眼睛，再下面是嘴巴，然后，整张脸全露了出来。那脑袋转向渠岸，挪动着。每往前移动一点，脖子、白皙的脊背、黑毛氍氍的前胸便一一升上水面。临

近岸边时，那双与魁伟的身躯相比显得瘦弱不堪的胳膊也伸出了水面。右臂弯上纹刺着一个手持宝剑的少女图案和一行字，如果细细端详，可以辨认出刻的是一个叫阿卜杜·穆塔利卜·穆罕默德·巴哈拉维的人名。

阿卜杜·穆塔利卜走上岸来。虽然四下里空荡地渺无人迹，他还是佝偻着一丝不挂的身子，用手捂住下体，急匆匆地穿起衣服来。东一件，西一条，全是补丁连补丁的衣服，不过在最外头，却套上了一件厚厚的、神气的、颇有点来头的黄大衣，他参加过第二次世界大战，与盟国军队一起，在帐篷里驻扎过一阵子，最后的结局，也和其他活下来的老兵差不多。

他趴在地上先做晨祷，再念圣训，足足折腾了好一阵子。然后，肩扛那杆双筒步枪，脚蹬一双用车胎改制的大皮靴，小跑着过了桥。

他正往前面那个大庄子走去，突然发现一个白乎乎的怪东西平摊在桥边的地上，他暗自高兴。阿卜杜·穆塔利卜和寻常人一样，一见到地上有什么与地皮颜色不一样的东西，就以为拾到了飞来横财，兴奋得心怦怦直跳。

阿卜杜·穆塔利卜眨巴着眼睛，瞅了又瞅。说起来他倒也是个守夜人，可他的眼力并不比他的个头更大，在强光下更是什么也看不清。待到他

终于看清了眼前的这滩东西，不禁怔怔地伫立着，叫了起来：

“真主在上！……真主在上！……真主在上！……”

这团白乎乎的东西，是个刚刚出生的婴儿。

阿卜杜·穆塔利卜心里猛地一沉，象被子弹打中了一样。他喘着粗气，战战兢兢地往后退了几步。不错，他是守夜人。可眼前出现的，既不是小偷，也不是强盗，所以，闪过他脑海的第一个念头便是：撒腿跑开，眼前这玩意儿八成是个妖怪！

他并没有撒腿跑开，而是在原地愣了几秒钟之后，哈哈大笑起来，这辈子他还没那么痛快地大声笑过呢。什么妖怪呀，分明是个初生的婴儿嘛，说得更清楚些，是个私生子！当他的脑子转过这个弯，不由扑哧一声笑了出来。他想象着，这胎儿是昨夜和老婆一宿欢情的结果……他离开她，去水渠洗洗身子，她就生下了这个婴儿，把他甩到路边去了……

真是些荒诞不经的念头，一夜之间老婆就怀胎生子？管它呢，反正阿卜杜·穆塔利卜此刻是这样想象来着。一个人要是受了点惊吓，要末是魂不附体，要末是身子留在原处，脑子却溜了号，惊慌慌乱的脑子，什么怪念头想不出来啊！



他还没笑上几声，便被倏然闯入心头的责任感打断了。虽说发现婴儿的地段不属于他的看护范围，那是打谷场守夜人看管的地方，可世上偏偏有这么一些人，出了点什么事就偏爱往自己身上想，好象总跟自己有纠葛似的。他，就是这样一种人。他呆呆地站在弃婴跟前，使劲想着究竟怎样才能摆脱干系。怎样向众人说清楚，怎样向总督大人解释，怎样——真主保佑，但愿不是如此——在检察院和法庭上为自己辩护……阿卜杜·穆塔利卜苦苦思忖着。这当儿，半轮日晕开始发黄，渐渐地，泛出白光来，在地平线上窥伺、巡游。看来一切平安无事，于是，一轮火红的、硕大的太阳冉冉升起。大地，在晨曦中显得绚丽多彩。万物苏醒过来，蠕动着身躯，白鹭尖声地鸣叫着，扑腾着翅膀，人们也零落地从清真寺里做完晨祷出来，去渠边洗脸，沐浴。

随着大地渐渐变得明朗秀丽，阿卜杜·穆塔利卜的头脑也恢复了平静。某种下意识的念头在他心里一闪：要想干干净净地摆脱干系是办不到了，何不把这小家伙丢进水渠去呢，人不知，鬼不晓！好，就这样！……哦，不行……迟疑片刻之后，他迅速蹑手蹑脚地走向弃婴。突然，一个橡胶树树干那样粗糙沙哑的噪音和他打了个招呼：

“早上好啊，阿卜杜！”

阿卜杜·穆塔利卜面色苍白，用那对眯成一条缝、只有在黑夜中才看得清的眊眼盯住来人，小声咕哝了一句他常爱挂在嘴边的口头禅：

“真主饶不了那些缺德鬼！”

话语随着一团团清晨的雾气从他口中喷出。来人是阿提亚，一个只有鬼才知道他是何年何月、从何处流落到这里来的家伙。他一无职业，二无住处，东家睡一夜，西家混一宿。人们老见到他双手抄在背后，抓住长衫的下摆，袒露出那双光溜溜不长汗毛的小腿，睁只眼闭只眼地睨视着与他谈话的人，一张精瘦的窄长脸儿让人看了心里不舒服。

阿提亚口中喷出的白雾与阿卜杜·穆塔利卜嘴里喷出的白雾互相撞击着，俩人的手朝奔婴指指，又向水渠、人群、田野和天空到处比划着，直到穆罕默德师傅插了进来。穆罕默德师傅是天字第一号的好事者，庄园里无论发生了什么大小事件，最先奔到现场的准是他。谁也不知道他究竟从哪儿得到的消息。这是个年逾七旬的老汉，一部花白的大胡子，两鬓如霜，左眼皮老是耷拉着。从前，他是庄园的机械师，如今年岁大了，干活不利索，被解雇了。不过人们偶而也让他帮着启动一下打谷机啦，夜里通宵照看一下水泵啦什么的。

所以，无论如何，人们总是管他叫“师傅”。他呢，也改不了好事的脾气，他的见解也总是金科玉律。这回，穆罕默德师傅一了解到发生的事，便用右眼朝婴儿打量了一番，说：

“这孩子不是病死的。阿卜杜，是被人掐死的。”

阿卜杜·穆塔利卜说啥也不同意他的推断。于是，穆罕默德指着死婴身上的淤青和口鼻周围的潮红色，这下阿卜杜才没话可说了。穆罕默德又劝他赶快去报告庄园总督，只有他才能处理这种事。摆脱干系要紧啊！

阿卜杜·穆塔利卜心悦诚服地舔了舔嘴唇，应了一声：

“是啊，报告总督是上策。”

雾气，已不再从他说话的口中喷出，太阳渐渐变得白晃晃的，人们的身子开始发热，露珠早已隐去了。







## 第二章

谁也不知道，消息怎么传到了庄子里。原先三个人站着的地方现在有六个人，很快地，四下里便围满了肩扛锄头，手巾里包着干粮下地去的雇农。不一会儿功夫，又涌过来一伙开收割机的农业工人和农民，后头还跟着几个被爸爸硬从被窝里拽到水渠边洗脸以驱除梦魇的小孩。

女人们丢下手头揉着的面团、烤着的大饼、或是糊炉灶的稀泥，三步并做两步地赶到水渠边。她们死命地推搡开男人们，非要挤进去看个清楚不可。

每个闻讯赶来的人都想亲眼看看这个刚死不久的私生儿。人们挤过来挤过去，总算看到了：苍白的皮肤青里透黑，弱小的脑袋周围零乱地散布着胞衣和一滩滩污血……人们一见到这光景，不

由得一下子转过身去，躲闪着，脸上充满了恶心、惊骇的神色。

最后，庄园总督终于赶来了。在他前头，有几双手推开围观的人群，为他闪开一条道来。总督费克里先生对于亲眼瞧瞧现场的欲望丝毫不亚于旁边站立着的人，对他本人和庄子来说，这种事件可算得上是新鲜事了。不过，此时此刻，他克制着好奇心，俨然不失威仪之态。他一走近挤得水泄不通的人群，便伸手将头上的毡帽<sup>①</sup>扶扶正，然后一本正经地板起褐色的脸，矜持地将脑袋微微歪斜着，摆出一副在农民面前的惯有架势。随后，他不慌不忙地将目光投向出事地点。这时，他却无论如何也掩饰不了自己的神态：他的脸倏然变色，双唇哆嗦着，直想呕吐。他迅速地掉转身来，走出了人圈。

庄园管家，水利看守人坦塔维·穆罕默德师傅，还有一小群雇农跟在总督后头一声不吭地走着。总督掏出雪白的、烫得平平整整的手帕，啐了一口痰，又连连向路旁湿漉漉的草丛啐了几口。

---

① 毡帽是当时埃及政府官员戴的正式礼帽。

### 第三章

总督的任务可以说到此就算完成了。不错，发生在庄园内的大小事件，皆应由他一人负责处理。可是，碰到一个病死或是被杀死的弃婴，侦查凶手，这就绝不是他职权范围内的事了。

费克里总督这样思忖着，在通往庄园管理处的路上慢腾腾地挪着步子，他的身后跟着一小群人。强烈的好奇心骚扰着他，这孩子究竟是谁的呢？

庄园里有许多庄子，每个庄子不超过三十户人家。弃婴，就是在紧傍着庄园主公馆和管理处的那个大家子的水渠边发现的。那里，四周是马厩、打谷场、仓库、农机库。这么说来，弃婴肯定是这个庄子里某个男人或姑娘的孩子。庄里的姑娘媳妇费克里差不多全认识，干这事的会是她



们中的哪一个呢？她又究竟是怎么干的呢？费克里先生过去常听人谈起私生子的轶闻趣事，有时也听到类似这样杀死私生子的丑闻。不过，这都是那些与他毫不相干的陌生人干的。从内心深处来讲，费克里不太相信世上竟然真会有这等荒唐事，哪怕这些耸人听闻的消息是刊登在他相信其中每一句话的《穆盖塔姆报》上。他不相信诸如强奸、杀死胎儿这一类违法的下流勾当真的会发生，可是今天，一个罪孽的产儿，一个有头有脚的死婴，就躺在他的眼前！他差点儿要伸出手去，把这个弃婴送给每个不相信此事的人看看。他站在那里，谛视着弃婴，一种奇异的感觉攫住了他。过去，他不相信其存在、否认有人真会这样干的罪愆，此刻，就在他面前，在水渠边上，活生生地躺着。过去听到的许多故事纷至沓来地涌上他的脑际。那末，人们中间真是存在着罪孽的。有时，他们掩盖不了它，它反而能战胜人们。一个弃婴，一个鼓胀的大肚子，就足以使人们企图掩盖它的如意算盘付诸东流了。哦，费克里，你过去风闻的难以置信的罪孽是存在的，你有一个机会可以亲眼看看这个罪人是谁了……

在回管理处的路上，这个想法一直在费克里先生的脑际萦回。这个女罪犯，更确切地说，这个娼妇，……一提到这个词，他全身就起鸡皮疙